

汉中市南郑区林业局文件

南林发〔2026〕32号

汉中市南郑区林业局 关于兑付 2026 年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 资金的通知

各有关镇人民政府（街道办）：

根据汉中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汉财办环〔2025〕86 号）、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的通知》（南财办环〔2026〕3 号）精神和要求，下达我区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资金 130 万元。依据 2017-2018 年新一轮退耕还林作业设计和各有关镇人民政府（街道办）、村逐级审核填报的 2017-2018 年度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资金兑

现表，经我局复核，现将我区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资金通过陕西财政惠民补贴资金“一卡通”兑付系统发放，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补助政策

（一）发放范围：全区 2017-2018 年实施的新一轮退耕还林 1.3 万亩。

（二）发放标准：为巩固退耕还林成果，新一轮退耕还林现金补助期满后，中央安排资金，延长补助期限，继续给予适当补助。具体补助年限和标准是：退耕还林现金补助期延长 5 年，补助标准为 500 元，每年每亩 100 元。按照本年度资金下达计划，2026 年应发放 2017 年度 1 万亩（第五轮）；2018 年度 0.3 万亩（第四轮）的延长期补助资金。

二、兑付情况

本次兑付合格面积 12917.5 亩，兑付延长期补助资金 1291750 元。暂缓兑付 2017 年实施的 82.5 亩（第五轮），暂缓兑付补助资金 8250 元，待整改验收合格后安排补兑。

三、兑付方式

按照省、市有关政策规定，补助资金将通过陕西财政惠民补贴资金“一卡通”兑付系统中发放。

四、工作要求

1. 区林业局将复核合格的退耕户姓名、身份证、兑付金额等信息资料，下达涉及镇人民政府（街道办）。各有关镇人民政府（街道办）要张榜公示兑现内容，并做好政策宣传、解释工作。

2. 通知下发后，区林业局及时完成陕西财政惠民补贴资金“一卡通”兑付系统补贴数据信息录入、审核工作，提交区财政局复核。

3. 区财政局依据区林业局提供的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资金兑现资料，对区林业局录入的信息进行复核后，将补助资金从陕西省财政惠民补贴资金“一卡通”兑付系统中发放。

附件：

汉中市南郑区 2026 年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资金汇总表



汉中市南郑区林业局

2026年9月7日印

附件:

汉中市南郑区2026年新一轮退耕还林长期补助资金汇总表

序号	镇	2017年						2018年				合计	
		第五轮（100元 / 亩）						第四轮（100元 / 亩）					
		合格面积	兑付金额	不合格面积	缓兑金额	合格面积	兑付金额	合格面积	兑付金额	合格面积	兑付金额	不合格面积	缓兑金额
	合计	9917.5	991750	82.5	8250	3000	300000	12917.5	1291750	82.5	8250		
1	碑坝镇	3013.3	301330			1904.1	190410	4917.4	491740				
2	大河坎镇	63.5	6350			26.9	2690	90.4	9040				
3	法镇	107.5	10750					107.5	10750				
4	福成镇	1854.5	185450			420.9	42090	2275.4	227540				
5	汉山街道办	108	10800					108	10800				
6	红庙镇	755.4	75540			122.4	12240	877.8	87780				
7	胡家营镇			52	5200					52	5200		
8	黄官镇	676	67600			134.5	13450	810.5	81050				
9	黎坪镇	745	74500			147	14700	892	89200				
10	梁山镇			30.5	3050					30.5	3050		
11	两河镇	744.8	74480			21	2100	765.8	76580				
12	牟家坝镇	227.5	22750			167.2	16720	394.7	39470				
13	湘水镇	29	2900					29	2900				
14	小南海镇	1268.2	126820			56	5600	1324.2	132420				
15	新集镇	324.8	32480					324.8	32480				